证券代码:688367 证券简称:工大高科 公告编号:2023-052

合肥工大高科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自愿披露对外投资设立控股子公司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拟设立控股子公司的名称:休宁工大云智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为“合资公司”或“控股子公司”)。

● 投资金额:合资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2,000 万元,其中合肥工大高科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工大高科”或“公司”)以现金出资 1,400 万元,持股比例为 70%;休宁经济开发区投资开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休宁开投公司”)以现金出资 600 万元,持股比例为 30%。

● 本次对外投资不构成关联交易,亦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中的重大资产重组。

● 相关风险提示:

1、合资公司能否取得相关核准或备案及最终取得核准或备案时间存在不确定性;

2、合资公司在未来实际经营中,可能面临经济环境、行业政策、市场需求变化、经营管理等方面的不确定因素,存在一定的市场风险、经营风险、未来项目进展不达预期的风险等。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一、对外投资概述

(一)对外投资的基本情况

1、投资目的

为实现公司战略发展规划,扩展业务范围、优化产业布局、提高技术成果转化能力,提升公司整体产业竞争力,充分利用休宁县区位优势和国家产业政策导向,公司拟与休宁开投公司共同投资设立合资公司。

2、投资金额

合资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2,000 万元,其中公司以现金出资 1,400 万元,持股比例为 70%;休宁开投公司以现金出资 600 万元,持股比例为 30%。

(二)对外投资的决策与审批程序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合肥工大高科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等规定,本次对外投资事项已经公司总经理办公会审批并报董事长批准,无需提交公司董事会或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三)关联交易和重大资产重组事项

本次对外投资不构成关联交易,亦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中的重大资产重组。

二、投资协议其他主体的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	休宁经济开发区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41022740884761Q
公司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法定代表人	吴福民
注册资本	1500 万元人民币
成立日期	2002-07-11
注册地址	安徽省黄山市休宁县黄山北路 4 号
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自有资金投资的资产管理服务;以自有资金从事投资活动;创业投资(限投资未上市企业);智能水务系统开发;旅游开发项目策划咨询;农村民间工艺及制品、休闲农业和乡村旅游资源的开发经营;园区管理服务;物业管理;土地整治服务;酒店管理;公共事业管理服务;市政设施管理;城乡市容管理;土石方工程施工;园林绿化工程施工;汽车零部件及配件制造(除许可业务外,可自主依法经营法律法规非禁止或限制的项目)许可项目:建设工程施工;房地产开发经营;建筑劳务分包(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主要股东	休宁城乡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是否为失信被执行人	否
与工大高科之间的其他关系说明	休宁开投公司与公司之间不存在产权、资产、债权债务、人员等方面的其他关联关系。

三、投资标的基本情况

(一)公司名称:休宁工大云智科技有限公司;

(二)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三)注册地址:安徽省黄山市休宁县休宁经济开发区投资开发有限公司综合办公楼

(四)注册资本:2,000 万元人民币

(五)经营范围:通信设备与电子系统、网络与计算机系统及其配套设备、工业自动化系统与软件、办公自动化软件、安全技术防范系统、集成电路与电子元器件及材料的生产、销售、工程设计、铁路工程及施工;智能矿山建设专用设备、铁路轨道交通设备等产品研发、生产及销售;铁路机车车辆、矿用机车车辆制造与配件销售、维护,铁路工程施工与铁路信号配件销售;相关技术服务、转让、人才培训(应经行政许可的凭许可证经营);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国家法律法规禁止的商品和技术除外)。

以上信息,最终以市场监督管理部门核准内容为准。

四、对外投资协议的主要内容

甲方:合肥工大高科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乙方:休宁经济开发区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各方同意并承诺根据本协议规定的条款和条件,在安徽省黄山市休宁县休宁经济开发区共同投资设立休宁工大云智科技有限公司(暂定名)。

(一)注册资本及缴付方式

合资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2,000 万元,其中工大高科现金出资 1,400 万元人民币认缴合资公司注册资本 1,400 万元;休宁开投公司现金出资 600 万元人民币认缴合资公司注册资本 600 万元。

(二)公司治理结构及运营

1、合资公司设股东会,股东按认缴出资比例行使表决权。

2、合资公司设董事会,董事会由 3 名董事组成。其中,工大高科提名包括董事长在内的 2 名董事候选人,休宁开投公司提名 1 名董事候选人;董事由股东会选举产生,董事长为合资公司法定代表人。

3、合资公司不设监事会,设 2 名监事,工大高科和休宁开投公司各提名 1 名监事候选人,监事由股东会选举产生。

4、合资公司设总经理 1 名,财务负责人 1 名,总经理候选人由休宁开投公司推荐,财务负责人候选人由总经理推荐,总经理和财务负责人由董事会聘任。

(三)违约责任

任一方违反或不履行本协议,如造成本协议不能完全履行时,违约方须承担违约责任,并赔偿合资公司与守约方的一切经济损失,违约方承担违约责任后,仍应继续完全履行本协议;如造成本协议不能履行时,守约方有权解除本协议,并要求违约方按照注册资本总金额 20%的标准支付违约金。任一方违反本协议的约定而应承担的违约责任不因本协议的解除/终止而解除。

(四)生效条件

本协议自协议双方签署盖章后生效。

五、对外投资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一)休宁开投公司是休宁城乡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休宁城投集团”)的全资子公司。本次公司与其合资设立控股子公司,契合公司的战略发展规划,有助于公司进一步深化产业布局,增强公司产业竞争力;有助于公司发挥协同效应,挖掘潜在客户,提升技术成果转化率,从而拓展更广阔的市场空间。

(二)公司以自有资金出资,对项目的可行性和必要性进行了充分的论证,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科技创新能力产生不利影响,不存在损害上市公司及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六、对外投资的风险分析

(一)合资公司能否取得相关核准或备案及最终取得核准或备案时间存在不确定性;

(二)合资公司在未来实际经营中,可能面临经济环境、行业政策、市场需求变化、经营管理等方面的不确定因素,存在一定的市场风险、经营风险、未来项目进展不达预期的风险等;

(三)公司将密切关注本次对外投资的推进情况及外部环境变化,积极防范和应对上述风险,并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合肥工大高科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 年 10 月 27 日

证券代码:688367 证券简称:工大高科 公告编号:2023-053

合肥工大高科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合肥工大高科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于 2023 年 10 月 26 日以通讯方式召开。本次会议通知与议案相关材料于 2023 年 10 月 20 日以邮件方式送达全体监事;会议由监事会主席姜志华女士主持,应出席监事 3 人,实际出席监事 3 人。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和审议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形成的决议合法有效。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 审议通过《关于<工大高科 2023 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具体议案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10 月 27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披露的《合肥工大高科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第三季度报告》。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监事会审核意见: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2023 年第三季度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无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编制、审议程序、内容和格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等规章制度的规定,公允地反映了公司 2023 年第三季度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在编制过程中,未发现公司参与编制和审议的人员有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 审议通过《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1、议案内容

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合理利用闲置募集资金,公司拟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正常实施、不影响正常生产经营以及确保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1.4 亿元的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投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满足保本要求的产品(包括但不限于购买保本型理财产品、结构性存款、大额存单、定期存款、通知存款等),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循环使用。并提请董事会授权董事长在上述额度范围内行使投资决策权并签署相关合同文件,具体事项由公司财务部负责实施。

具体议案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10 月 27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披露的《工大高科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监事会审核意见: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满足保本要求的产品(包括但不限于购买保本型理财产品、结构性存款、大额存单、定期存款、通知存款等),是在确保公司募投项目所需资金和保证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对暂时闲置募集资金适时进行现金管理,不会影响公司日常资金周转需要和募投项目的正常实施,也不会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发展,且可以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获得一定的投资收益。本次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审议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不存在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监事会同意本次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特此公告。

合肥工大高科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3 年 10 月 27 日

证券代码:688367 证券简称:工大高科 公告编号:2023-054

合肥工大高科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 现金管理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合肥工大高科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工大高科”或“公司”)于 2023 年 10 月 26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正常实施、不影响正常生产经营以及确保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1.4 亿元的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投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满足保本要求的产品(包括但不限于购买保本型理财产品、结构性存款、大额存单、定期存款、通知存款等),使用期限自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循环使用。公司董事会授权公司董事长在上述额度范围内行使投资决策权并签署相关合同文件,具体事项由公司财务部负责组织实施。该事项已经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明确同意意见,保荐机构国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出具了明确同意的核查意见。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21]1782 号文核准,公司于 2021 年 6 月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2,169.00 万股,每股发行价为 11.53 元/股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250,085,700.00 元,扣除发行费用合计 63,582,220.88 元(不含增值税)后,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186,503,479.12 元。该募集资金已于 2021 年 6 月 23 日到账,并由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进行审验后出具了《验资报告》(天健验〔2021〕5-4 号)。

为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保护投资者权益,公司设立了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募集资金到账后,已全部存放于此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内,公司已与保荐机构、存放募集资金的商业银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具体情况详见公司于 2021 年 6 月 25 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工大高科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科创板上市公告书》。

二、本次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基本情况

(一)投资目的

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合理利用闲置募集资金,在保证不影响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正常实施、不影响公司正常生产经营以及确保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公司拟利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增加公司现金资产收益,保障公司股东的利益。

(二)投资额度及期限

公司拟使用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1.4 亿元的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使用期限不超过 12 个月,自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循环使用,并于到期后归还至募集资金专项账户。

(三)投资品种

公司将按照相关规定严格控制风险,暂时闲置募集资金仅投资于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满足保本要求的产品(包括但不限于购买保本型理财产品、结构性存款、大额存单、定期存款、通知存款等),且该等现金管理产品不得用于质押,不用于以证券投资为目的的投资行为。

(四)决议有效期

自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

(五)实施方式

公司董事会拟授权公司董事长在上述额度范围内行使投资决策权并签署相关合同文件,包括但不限于:选择合格专业理财机构作为受托方、明确委托理财金额、期间、选择委托理财产品品种、签署合同及协议等法律文书。具体事项由公司财务部负责组织实施。

(六)信息披露

公司将依据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不会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

(七)现金管理收益的分配

公司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所得收益归公司所有,优先用于补足募投项目投资金额不足部分,并严格按照中国证监会及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募集资金监管措施的要求使用资金,现金管理到期后将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

三、对公司日常经营的影响

公司本次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是在确保不影响公司募集资金投资计划实施、有效控制投资风险的前提下进行的,不存在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情况,不会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建设,亦不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发展。公司对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合理的现金管理,能够获得一定的投资收益,有利于增加公司收益,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

四、投资风险及风险控制措施

(一)投资风险

尽管公司选择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满足保本要求的产品进行现金管理,但金融市场主要受货币政策等宏观经济的影响,公司将根据经济形势以及金融市场的变化适时适量进行投资,但不排除该项投资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

(二)风险控制措施

1、公司将严格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等有关规定办理相关现金管理业务。

2、公司将严格筛选投资对象,选择信誉好、规模大、有能力保障资金安全且资金运作能力强的单位所发行的流动性好、安全性高的产品。公司财务部将跟踪暂时闲置募集资金所投资产品的投向、项目进展和净值变动情况,一旦发现或判断有不利因素,及时报告公司董事长,并采取相应的保全措施,最大限度地控制投资风险、保证资金安全。

3、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五、专项意见说明

(一)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实施、有效控制投资风险的前提下,使用最高不超过人民币 1.4 亿元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满足保本要求的产品(包括但不限于购买保本型理财产品、结构性存款、大额存单、定期存款、通知存款等),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增加公司收益。该项议案内容及审批程序符合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募集资金使用的相关规定,不存在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情况,不会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建设,不会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发展,亦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利益。公司独立董事同意本次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

(二)监事会意见

公司本次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满足保本要求的产品(包括但不限于购买保本型理财产品、结构性存款、大额存单、定期存款、通知存款等),是在确保公司募投项目所需资金和保证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对暂时闲置募集资金适时进行现金管理,不会影响公司日常资金周转需要和募投项目的正常实施,也不会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发展,且可以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获得一定的投资收益。本次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审议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不存在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监事会同意本次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事项无异议。

特此公告。

合肥工大高科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10 月 27 日

证券代码:688367 证券简称:工大高科

合肥工大高科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第三季度报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信息的真实、准确、完整。

第三季度财务报表是否经审计

□是 √否

一、主要财务数据

(一) 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报告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变动幅度(%)	年初至报告期末	年初至报告期末比上年同期增减变动幅度(%)
营业收入	39,945,720.33	-4.52	127,220,315.97	-6.9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231,462.12	-73.99	10,493,404.77	-56.2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386,578.23	-81.38	7,547,304.52	-54.7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不适用	不适用	-1,229,117.79	不适用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3	-70.00	0.12	-57.14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3	-70.00	0.12	-57.14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0.40	减少 1.21 个百分点	1.85	减少 2.58 个百分点
研发投入合计	6,258,744.89	24.08	17,153,402.84	13.77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15.67	增加 3.61 个百分点	13.48	增加 2.45 个百分点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变动幅度(%)
总资产	762,295,583.60	812,624,816.87		-6.1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	562,000,809.70	566,841,122.53		-0.85

注:“本报告期”指本季度初至本季度末 3 个月期间,下同。

(二)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报告期金额	年初至报告期末金额	说明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	-7,245.65	1,415.10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或偶发性的税收返还、减免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86,359.79	266,184.26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和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914,897.13	3,168,716.43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合同资产减值准备转回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0.34	30,000.34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减:所得税影响额	149,127.72	520,103.04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	112.84	
合计	844,883.89	2,946,100.25	

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项目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 主要会计数据、财务指标发生变动的情况、原因

√适用 □不适用

项目名称	变动比例(%)	主要原因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_ 本报告期	-73.99	1、受钢铁冶金行业市场大环境影响,公司地面铁路信号控制与智能调度产品营业收入减少,毛利额减少;2、公司加强营销体系及人才梯队建设,销售费用增加;3、公司重视技术和产品创新,持续加大研发投入,引进专业研发和技术人才,研发费用增加;4、政府补助相比上年同期有较大幅度减少。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_ 年初至报告期末	-56.2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_ 本报告期	-81.3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_ 年初至报告期末	-54.7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_ 年初至报告期末	不适用	公司经营活动现金流相比上年同期增加 2,722.94 万元,主要系公司加大应收账款回款力度,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相比上年同期大幅增加所致
基本每股收益 _ 本报告期	-70.00	主要系归属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减少所致
基本每股收益 _ 年初至报告期末	-57.14	
稀释每股收益 _ 本报告期	-70.00	
稀释每股收益 _ 年初至报告期末	-57.14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_ 本报告期	减少 1.21 个百分点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_ 年初至报告期末	减少 2.58 个百分点	
研发投入合计 _ 本报告期	24.08	主要系公司注重科技创新,持续加大研发投入,引进专业研发与技术人才,研发薪酬增加所致
研发投入合计 _ 年初至报告期末	13.77	

二、股东信息

(一) 普通股股东总数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4,615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无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数量	持股比例(%)	持有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包含转融通借出股份的限售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魏臻	境内自然人	13,294,710	15.26	13,294,710	13,294,710	无	0
合肥华臻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8,294,000	9.52	8,294,000	8,294,000	无	0
合肥工业大学资产经营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5,720,000	6.57	0	0	无	0
张利	境内自然人	3,816,530	4.38	0	0	无	0
诸葛战斌	境内自然人	3,082,650	3.54	0	0	无	0
陆阳	境内自然人	2,791,330	3.20	0	0	无	0
程运安	境内自然人	2,531,510	2.91	0	0	无	0
程磊	境内自然人	2,180,535	2.50	0	0	无	0
韩江洪	境内自然人	1,735,000	1.99	0	0	无	0
蒋建国	境内自然人	1,319,100	1.51	0	0	无	0
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数量			股份种类及数量			
				股份种类	数量		
合肥工业大学资产经营有限公司	5,720,000			人民币普通股	5,720,000		
张利	3,816,530			人民币普通股	3,816,530		
诸葛战斌	3,082,650			人民币普通股	3,082,650		
陆阳	2,791,330			人民币普通股	2,791,330		
程运安	2,531,510			人民币普通股	2,531,510		
程磊	2,180,535			人民币普通股	2,180,535		
韩江洪	1,735,000			人民币普通股	1,735,000		
蒋建国	1,319,100			人民币普通股	1,319,100		
胡敏	1,003,412			人民币普通股	1,003,412		
镇江银河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878,984			人民币普通股	878,984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1、合肥华臻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系工大高科技术及管理骨干持股平台,魏臻持有华臻投资 59%的股份,为该公司控股股东;诸葛战斌、陆阳、程运安、程磊、胡敏持有华臻投资股份;2、张利持有公司股份 3,816,53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4.38%,其一致行动人韩江洪(配偶)持有公司股份 1,735,0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1.99%,二人合计持股总数为 5,551,53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6.37%;3、除上述关系外,公司未知上述其余股东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关系。						
前 10 名股东及前 10 名无限售股东参与融资融券及转融通业务情况说明(如有)	1、股东蒋建国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公司股票 0 股,通过投资者信用证券账户持有公司股票 1,319,100 股,合计持有公司股票 1,319,100 股。2、除此之外,公司未知上述其他股东是否存在参与融资融券及转融通业务情况。						

三、其他提醒事项

需提醒投资者关注的关于公司报告期经营情况的其他重要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四、季度财务报表

(一) 审计意见类型

□适用 √不适用

(二) 财务报表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23 年 9 月 30 日

编制单位:合肥工大高科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审计类型:未经审计

项目	2023 年 9 月 30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66,842,377.82	101,397,623.83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90,431,183.33	70,309,919.44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16,566,636.76	19,177,137.30
应收账款	253,102,670.63	293,583,833.84
应收款项融资	22,199,656.97	23,252,056.74
预付款项	6,465,974.16	753,638.84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8,377,716.50	8,033,856.14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83,308,101.71	62,681,443.47
合同资产	16,611,936.90	16,983,014.09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51,569,866.07	70,453,386.19
流动资产合计	615,476,120.85	666,625,909.88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4,078,571.45	4,078,571.45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19,859,132.04	14,663,640.49
固定资产	79,904,407.65	86,948,229.02
在建工程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28,731,141.04	17,333,089.57
开发支出		8,867,850.22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5,707,362.80	5,163,883.18
其他非流动资产	8,538,847.77	8,943,643.06
非流动资产合计	146,819,462.75	145,998,906.99
资产总计	762,295,583.60	812,624,816.87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5,003,402.78	5,003,402.78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20,937,230.39	47,698,462.03
应付账款	158,768,397.54	155,576,583.20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2,685,238.52	650,077.04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2,594,346.81	7,573,402.28
应交税费	1,679,478.44	22,715,668.98
其他应付款	1,130,423.88	1,111,060.05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400.00	200.00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115,092.57	47,049.42
流动负债合计	192,913,610.93	240,375,705.78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5,040,000.00	3,040,000.00
递延所得税负债	83,218.20	68,158.47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5,123,218.20	3,108,158.47
负债合计	198,036,829.13	243,483,864.25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87,101,640.00	87,101,64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251,370,575.52	249,283,965.12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29,837,792.72	29,837,792.72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193,690,801.46	200,617,724.69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562,000,809.70	566,841,122.53
少数股东权益	2,257,944.77	2,299,830.09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564,258,754.47	569,140,952.62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762,295,583.60	812,624,816.87

公司负责人:魏臻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余维 会计机构负责人:余维

合并利润表

2023 年 1—9 月

编制单位:合肥工大高科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审计类型:未经审计

项目	2023 年前三季度(1-9 月)	2022 年前三季度(1-9 月)
一、营业总收入	127,220,315.97	136,676,257.38
其中:营业收入	127,220,315.97	136,676,257.38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122,088,786.41	115,906,050.25
其中:营业成本	81,722,180.44	81,961,236.69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1,334,764.38	1,320,206.09
销售费用	11,764,365.86	9,920,290.57
管理费用	13,120,226.29	11,891,870.81
研发费用	14,558,568.40	11,782,611.00
财务费用	-411,318.96	-970,164.91
其中:利息费用	199,973.73	
利息收入	584,829.61	759,268.34
加:其他收益	1,557,769.88	6,107,896.29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174,056.71	2,144,196.19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994,659.72	392,269.45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433,927.46	-2,193,522.15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48,653.76	-358,252.39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498.43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0,342,095.52	26,862,794.52
加:营业外收入	30,000.34	11,000.00
减:营业外支出	83.33	10,775.48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0,372,012.53	26,863,019.04
减:所得税费用	-79,506.92	2,848,385.19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0,451,519.45	24,014,633.85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0,451,519.45	24,014,633.85
2.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0,493,404.77	23,977,541.33
2.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41,885.32	37,092.52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